

交城县林业局文件

交林字〔2021〕47号

交城县林业局 关于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期间安全生产 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做好全年尤其是庆祝建党 100 周年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根据《交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1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交政发〔2021〕1 号）以及《中共交城县委 交城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期间安全生产专项政治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林业工作实际，积极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防灭火工作方针，全面开展涉林行业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坚决消除隐患苗头，确保林业系统各项工作及森林草

原防灭火形势稳定，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要求及目标

护林防火工作方面：压紧压实属地领导责任、部门管理责任和林草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责任到人、宣传到位，紧盯重点人群、重点时段，强化源头管控，开展拉网式排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切实保障我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林草资源生态安全。单位内部及林业工程方面：根据职责分工，由分管领导亲自带队，股室长主抓，工程队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全面开展排查整治，确保人员安全、财产安全、车辆安全、施工安全。

二、组织机构

为切实推动涉林行业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的落实，助力夏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扎实推进，特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李志武

副组长：白联瑾、段剑锋、花贵文、张跃红

何永彪、马建国、成向飞

成 员：苗圃、林科所、各股（站、室）、工程队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林业局森林防灭火指挥中心，办公室主任由薛斌斌担任，协调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日常

工作，具体负责传达上级指示、文件精神；综合协调内部事务和外部联络工作；承办领导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时间安排及职责分工

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时间第一阶段为6月10日—7月10日，第二阶段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可自动延期。

（一）机关安全工作方面。

林业局内部房屋、用电、用水、公务车辆运行等日常办公运行机关安全监管工作，工作人员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方面。

分管领导：段剑锋 监管责任人：白齐敏

（二）国营苗圃、林科所安全工作方面。

1、机关安全。经常对办公楼、生活区的防火、防盗以及车辆安全驾驶组织检查，及时消除隐患。

2、生产安全。经常对生产用电包括输电线路、水井、照明等进行检查和排查，确保万无一失。

分管领导：花贵文

监管责任人：张跃国（国营苗圃）、惠代明（林科所）

（三）造林工程项目安全工作方面。

督促施工队伍做好安全宣传教育、安全用工、护林防火、餐饮安全等安全事项，落实专人具体抓办，细化制度，明确

分工，责任到人，切实搞好安全生产的组织、协调和管理。
对退耕还林、三北防护林、现有林改培等工程项目的日常监管。

分管领导：花贵文

监管责任人：王俊辉 直接责任人：各工程队负责人

（四）通道绿化带补植补种整治工作方面。

督促施工队伍做好安全宣传教育、安全用工、护林防火、餐饮安全、机械使用等安全事项，落实专人具体抓办，细化制度，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切实搞好安全施工的组织、协调和管理。

分管领导：白联瑾

监管责任人：贺瑾 直接责任人：各工程队负责人

（五）经济开发区主干道路提档补植工作方面。

督促施工队伍做好安全宣传教育、安全用工、护林防火、餐饮安全、机械使用等安全事项，落实专人具体抓办，细化制度，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切实搞好安全施工的组织、协调和管理。

分管领导：成向飞

监管责任人：贺瑾 直接责任人：各工程队负责人

（六）护林员安全监管方面。

负责对全县聘用的村级护林员安全知识培训，检查、巡查人员在岗履职到位情况，出行时禁止饮酒，携带必要的安全装备，保持通讯联络畅通。

分管领导：何永彪 监管责任人：李才才

（七）木材经营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方面。

督促各木材经营加工企业做好安全用工、器械使用等安全事项，落实专人具体抓办，细化制度，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切实搞好安全生产的组织、协调和管理。

分管领导：马建国 监管责任人：郝晋生

（八）护林防火工作方面。

督促相关部门严格落实属地领导责任和森林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紧抓“四个重点”、做到“十个到位”，加强巡查巡护，确保山有人看、林有人护、火有人管，筑牢夏季森林防灭火责任体系。

分管领导：成向飞 监管责任人：薛斌斌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对专项行动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各下属单位、涉林企业必须对本单位在庆祝建党 100 周年期间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全面深入、细致彻底地排查整治。要明

确目标任务，落实工作措施，细化责任分工，确保专项行动工作有序开展。

（二）强化值班值守。下属各单位、各股（站、室）要高度重视庆祝建党 100 周年期间的应急值守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值班制度，值班期间不得迟到早退、无故缺岗，外出必须经值班领导同意。

（三）及时报送信息。下属各单位、各股（站、室）按照职责分工，指导和监督行业领域检查督查，将检查发现的重大问题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做好整改情况的跟踪督导。各分管领导要安排专人做好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的信息报送工作，每周五前汇总一周的排查整治情况，经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梳理汇总各部门的排查整治情况，形成书面报告，及时报送县安委办及分管县领导。

（四）严肃追责问责。对自查自改不认真、隐患整治不彻底，排查责任不落实、组织不得力，造成安全事故的，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交城县林业局安全生产集中排查整治情况报表



附件

交城县林业局安全生产集中排查整治情况报表

填报部门：

负责人：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序号	排查领域	排查对象	发现的问题或隐患	采取的措施	整改期限	备注
1						
2						
3						
.....						

分管领导签字：

填表说明： 1.发现的问题或隐患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所有安全问题或隐患，填表时应当对应排查领域、排查对象填写；
2.采取的措施包括口头要求、书面承诺、下达隐患整改通知书等具体措施；
3.属于重大安全隐患的要在备注一栏详细说明。

